

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XD2025-ZCXX-1231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钜信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17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34
第五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42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71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ggzyjy.xixianxinqu.gov.cn/>）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2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D2025-ZCXX-1231

项目名称：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863,9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一标段中部片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821,64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21,64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清扫服务	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21,64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合同包 2(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二标段商贸东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679,74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79,74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2-1	清扫服务	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79,74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合同包 3(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三标段商贸西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643,46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43,46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3-1	清扫服务	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43,46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合同包 4(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四标段南部片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486,76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86,76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4-1	清扫服务	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86,76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合同包 5(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五标段东北片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684,58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84,58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5-1	清扫服务	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84,58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合同包 6(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六标段西北片区)：

合同包预算金额：547,72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47,72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6-1	清扫服务	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47,72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一标段中部片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2(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二标段商贸东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3(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三标段商贸西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4(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四标段南部片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5(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五标段东北片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6(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六标段西北片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一标段中部片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
- ②.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③.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④. 供应商书面声明：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合同包 2(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二标段商贸东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②.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③.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④. 供应商书面声明：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合同包 3(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三标段商贸西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②.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③.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④. 供应商书面声明：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合同包 4(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四标段南部片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 ②.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③.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④. 供应商书面声明: 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合同包 5(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五标段东北片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 ②.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③.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④. 供应商书面声明: 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合同包 6(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六标段西北片区)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 ②.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③.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④. 供应商书面声明：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01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
（<http://ggzyjy.xixianxinqu.gov.cn/>）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2 月 11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
（<http://ggzyjy.xixianxinqu.gov.cn/>）线上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www.xqggzyjy.cn:8081/BidOpening-XQGC/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①.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4）《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6）《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1）《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4）其他需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②. 供应商须于采购文件发售时间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ggzyjy.xixianxinqu.gov.cn/>）登记。在主页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单位”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受托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我要投标”后免费获取采购文件。

③. 供应商下载后缀格式为“SXSZF”的采购文件，超出发售时间将无法下载，由此引起的后果自负。

④.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电子交易平台→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各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ggzyjy.xixianxinqu.gov.cn/fwzn/004003/20201103/38d20540-d448-43e7-a3a5-2abe4fd5496d.html>）下载“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和解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⑤.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

会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 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供应商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⑥. 办理 CA 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投标人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鄠邑区大王街道办事处

地址：西安市鄠邑区大王街道大王西村 006 号

联系方式：029-8493825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钜信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 111 号中京坊公寓 B 座 623 室

联系方式：029-8229265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029-8229265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2026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XD2025-ZCXX-1231
2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3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西安市鄠邑区大王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钜信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	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
5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6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7	供应商资质要求	<p>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基本资格条件：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的，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承诺函格式详情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不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供应商需提交如下资格①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p>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p> <p>②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④书面声明：1.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电子件或扫描件）；</p> <p>5、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6、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供应商书面声明：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8	投标保证金	根据《西咸新区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陕西咸财函〔2021〕359号），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免交投标保证金。
9	行业划分	1、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 2、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规定：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自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天。
11	合同签订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2	质疑受理	（1）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一次性提出质疑。 （1）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疑的日期。</p> <p>(2)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p> <p>(3)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p> <p>(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p> <p>①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p> <p>②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p> <p>③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p> <p>④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p> <p>⑤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p> <p>⑥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p> <p>⑦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p> <p>⑧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p> <p>2、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具体联系方式如下：</p> <p>联系人：王工</p> <p>联系电话：029-82292656</p> <p>3、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p> <p>(2) 投诉</p> <p>1、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p> <p>2、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p>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3	关于验收	<p>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p> <p>（一）服务期满后，采购人进行验收，确认服务标准和服务方式是否达到采购要求（必要时采购人可委托技术专家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作为对项目的最终认可。</p> <p>（二）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p>（三）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p>
14	招标代理服务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标供应商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收取，不足8000元的按8000元收取/标段。 <p>缴纳方式：采用现金或转账方式缴纳（账号信息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账户信息如下： <p>账户名称：陕西钜信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第一分公司 账号：12991835151000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影路支行 转账事由：__（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标段号）__项目服务费</p>
15	特别提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可通过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2. 根据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在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推广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西咸交易办发〔2020〕3号），本项目将启用“不见面开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标系统”。请供应商仔细阅读“通知”并下载相关操作手册。</p> <p>（网址： http://xxxq.sxggzyjy.cn/xwzx/002002/20200323/6d6626a9-2172-433e-a1d6-af9c0742e3e0.html）</p> <p>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按无效投标对待。（注：供应商应在开标前1个小时内进行电子签到，否则无法参与不见面开标工作。具体操作详见操作手册）</p> <p>4.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ggzyjy.xixianxinqu.gov.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p> <p>5.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p> <p>6. 供应商应于开标前检查网络环境、安装插件以及浏览器，提前阅读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务必在开标前一小时内完成在线签到工作，否则将视同为放弃投标。如有供应商因不熟悉系统操作流程无法签到，应及时联系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技术人员指导完成相应操作。（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新点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交易中心康</p>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工 029-33585729)
16	特别说明	<p>1. 根据《西咸新区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陕西咸财函（2021）359号），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p> <p>2. 本项目按照“兼投不兼中”的原则确定中标人，即：每个投标人在第 1、2、3、4、5、6 标段中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若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综合得分排名第一时，确定其为标段号顺序靠前一标段中标人，其他相关标段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该标段中标人，当相关标段综合得分第二的投标人在所投其他标段已被确定为中标人，则由综合得分排名第三的投标人递补，以此类推。</p>
17	备注	<p>本次项目需设立保洁人员工资专户保障保洁人员工资按月足额发放。（农村保洁员工资按照 1000 元/月/人；商贸区（镇区保洁）保洁员工资按照 1500 元/月/人执行发放）。供应商在分项报价中人员工资须按照此价格填报。</p>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A 总则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 1.2 本次采购属于服务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1.3 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 定义

- 2.1 “采购人”系指西安市鄠邑区大王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钜信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2 “供应商”系指参与本项目并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单位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3 “采购文件”系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编制并向供应商发售的招标文件。
- 2.4 “投标文件”系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递交的投标文件。
- 2.5 “法定代表人”系指依照法律或者法人组织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是法人的法定代表人。参与本项目的其他组织的负责人在投标文件中签署即可具有效力。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凡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且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均可参加采购活动。
- 3.2 供应商必须在招标公告载明的地点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购买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3.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 3.4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应商才能参加采购活动。

4. 合格服务

- 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有关的服务，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服务的合格来源，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服务。

5. 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费用，无论招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B 招标文件说明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采购和合同条件。招标文件包括：

6.1.1 招标公告；

6.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3 投标须知；

6.1.4 合同格式；

6.1.5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6.1.6 采购内容及要求。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9. 投标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将有可能被拒绝。

9.2 供应商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将被拒绝。

10. 投标语言

10.1 由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11. 计量单位

11.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12.1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投标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报价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2.2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投标函、投标报价表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 (2)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3)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4)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13. 投标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投标报价表”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14. 投标报价

14.1 供应商应对所列的所有要求按项目进行投标，不得将采购内容拆开投标。

14.2 各投标报价为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所列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投标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14.3 凡本招标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投标总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项目内容、项目量调整除外）。供应商按上述 14.2 款要求填写“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

14.4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如果“投标报价表”中的报价与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不符，以“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为准。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同一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或者有大写有明显的书写错误，应当给予供应商合理的修订机会。

14.5 供应商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4.6 **中标金额以中标供应商投标报价为准。**

14.7 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8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投标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15. 投标货币

15.1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7.2 证明服务质量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数据、证书、业主证明，包括：

- a. 提供服务方案。

b. 供应商书面承诺：将承担起后期服务的责任，并提供服务承诺书。

18.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8.1 投标保证金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进行提交。

18.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投标无效。

18.3 未中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8.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退还。

18.5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a.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b.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c.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d.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e. 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f. 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不提交投标文件并未在开标前提交书面投标放弃函的；

g. 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能按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h.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8.6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人免受因供应商行为而蒙受的损失，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9.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文件从投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人有权拒绝。

19.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9.3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2.2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22.3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2.4 供应商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有权将此情况如实反映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予以记录并纳入供应商失信行为名单。

22. 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2.1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22.2 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的。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3.2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23.3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3.4 供应商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有权将此情况如实反映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予以记录并纳入供应商失信行为名单。

23.5 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3.5.1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23.5.2 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的。

E. 评审

24. 评审

24.1 开标时间及地点

24.1.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

24.1.2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需在开标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选择电子交易平台—“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自行调试。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投标文件解密，唱标及确认开标结果，远程观看开标直播。

24.2 开标程序

24.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大会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3）投标文件解密，所有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将进行电子唱标。部分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程序可以继续进行。若解密成功的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不进入后续程序；

（4）唱标；

（5）开标结果确认；

（6）会议结束。

24.2.2 开启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并由参与的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3 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网络开标大厅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4 在开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4.4.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4.4.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

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24.4.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24.4.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5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审无法正常进行时，将视投标文件解密情况特殊处理。

24.5.1 开标时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将另行确定时间继续完成开启程序；

24.5.2 开启后投标文件已解密但评审结论未形成的，按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执行；

24.5.3 开启后投标文件已解密且评审结论已形成的，待特殊情况排除后，继续完成评审活动。

25. 评标委员会

25.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人数不少于总人数的 2/3。

25.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5.4 评标委员会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3）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5.5 评标委员会的权利与义务及监管制度：

权利：

（1）对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对政府采购项目的独立评审权；

（3）按照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权利；

(4) 按照规定获取评审劳务报酬的权利；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义务及监管制度：

(1)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期间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主动出具身份证明，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3) 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4) 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5) 参加由财政部门组织的专题学习、培训；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7) 评标委员会遵从《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的各项监督管理制度。

26. 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

26.1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序号	资格性审查	通过条件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评审依据：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扫描件
2	基本资格条件	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

		<p>的，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承诺函格式详情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不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供应商需提交如下资格证明文件：</p> <p>①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p> <p>②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④书面声明：1.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材料为准。</p>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p>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p> <p>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材料为准。</p>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评审依据： 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评审依据： 投标文件中所附材料为准。</p>
5	信用记录	<p>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p> <p>评审依据： 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或网查信息为准。</p>
6	控股管理关系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评审依据： 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p>
7	供应商书面声明	<p>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p> <p>评审依据： 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p>

26.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序号	符合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序号	符合审查项	通过条件
4	合同条款	响应采购文件合同条款未出现负偏离且响应的内容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投标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6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明确规定投标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26.3 经过对供应商及投标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按无效投标处理。

26.3.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标书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供应商的名称不符；

26.3.2 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参加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6.3.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6.3.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

26.3.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6.3.6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6.3.7 投标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付款、验收等事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6.3.8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6.3.9 投标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26.3.10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26.3.11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6.3.12 违反招标文件其他有关规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在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7.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8. 评审

28.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部分“投标须知”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方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28.2 评审过程的保密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直至取消其成交资格。

(3)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单位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的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单位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评分标准

评标内容	评标原则与标准
报 价 (10分)	<p>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p> <p>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p> <p>3、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10。</p> <p>4、投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投标基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p>
技术方案 (63分)	<p>对项目的总体理解及认识：(6分)</p> <p>供应商提供对项目背景以及项目工作目标的总体理解与认识，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范围、②服务内容、③服务标准。</p> <p>评审标准：对各项内容认识准确，理解到位得6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0.5-1.5分，0.5分为1档，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总体服务方案：(30分)</p> <p>针对本项目，结合采购需求制定总体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日常管理方案、②道路清扫保洁方案、③垃圾收运方案、④设备维护方案、⑤重难点分析等方案。</p> <p>评审标准：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可行性高、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30分；</p> <p>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6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0.5-5.5分，0.5分为1档，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项目管理制度：(9分)</p> <p>针对本项目，结合采购需求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团队的管理机制、管理制度、②巡检制度、③台账管理制度。</p>

	<p>评审标准: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可行性高、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9 分;</p> <p>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 0.5-2.5 分,0.5 分为 1 档,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9 分)</p> <p>提供针对本项目服务工作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于进度计划保证措施、②安全管理保证措施、③工作部署的合理保证措施等。</p> <p>评审标准: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可行性高、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9 分;</p> <p>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 0.5-2.5 分,0.5 分为 1 档,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服务承诺: (9 分)</p> <p>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人员的劳动保障、②重大活动保障、③能够积极配合采购人检查与考核等方面;</p> <p>评审标准: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可行性高、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9 分;</p> <p>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 0.5-2.5 分,0.5 分为 1 档,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人员配备 (6 分)</p>	<p>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拟投入人员配备(包括但不限于①人员分工、②岗位配备及职责,③组织机构)。</p>

	<p>评审标准: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可行性高、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6 分;</p> <p>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 0.5-1.5 分,0.5 分为 1 档,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设备工具 配备 (6 分)</p>	<p>拟投入的设备工具配备情况(包括但不限于①设备及工具、②消耗材料等)。</p> <p>评审标准: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可行性高、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6 分;</p> <p>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 0.5-2.5 分,0.5 分为 1 档,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应急预案 (9 分)</p>	<p>提供针对本项目服务工作的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特殊天气、②突发情况(停水停电、设施设备维修);③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p> <p>评审标准: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可行性高、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9 分;</p> <p>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 0.5-2.5 分,0.5 分为 1 档,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p>
<p>业绩 (6 分)</p>	<p>供应商具有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合同扫描件,每提供一份计 2 分,满</p>

	分 6 分。 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电子件或扫描件且加盖单位公章。
评标总得分	100 分

注：缺项则该项得 0 分（如响应情况与项目实施无关或严重偏离，该项亦为 0 分）。

28.3 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投标价格，价格低的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在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客观分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客观分指标评审仍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28.4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评标委员会确定后，再行评定。

29.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9.1 投标文件经审查合格的，为有效投标。对于符合政策性优惠的，其评标价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计算调整，以下规则不累计享受。

29.1.1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29.1.1.1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投标的情况：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9.1.1.2 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情况：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4%）；

29.1.1.3 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且联合协议中约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情况：
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

29.1.1.4 投标服务涉及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产品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3%）；（不是所有投标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29.1.1.5 投标服务涉及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其

评标价=投标报价*(1-3%)；（不是所有投标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29.2. 确认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下同）投标的，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9.2.1 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9.2.2 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9.2.2.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9.2.2.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接，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29.2.2.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9.2.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项目列明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9.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9.2.5 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单位如为小微企业并填写声明函，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时同步公告声明函相关信息）。

29.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29.3. 确认为监狱企业投标的，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9.3.1 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本企业的服务。

29.3.2 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

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9.4. 确认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9.4.1 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29.4.2 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9.4.3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9.5. 符合《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文件规定的投标产品或供应商:

29.5.1 投标产品为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的评标价计算规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5%);

29.5.1.1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29.5.2 供应商为物业公司提供物业服务的评标价计算规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5%);

29.5.2.1 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对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30. 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的有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融资政策链接: <http://www.ccc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article/zcfg

融资渠道链接: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担保合作机构名单链接: <http://xaczj.xa.gov.cn/zfcg/cgfg/5db9054565cbd804f69e97e0.html>

F. 授予合同

31. 供应商确定及合同授予

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1.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4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中标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1.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中标供应商复函后 1 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并向中标供应商发《中标通知书》。

31.4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对于其他未中标供应商，将在保证金有效期内无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1.5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31.6 《中标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如果已中标的供应商不能按投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扣除其投标保证金。

31.7 中标供应商如果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与排在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2. 腐败和欺诈行为

32.1 定义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32.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33.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金额和依据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3.2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中标供应商：

签署日期：_____

(参考格式)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共同协商，达成如下条款供双方遵守：

一、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保洁作业范围：

_____区域。

(一) 村内作业范围包含所有街道、背街小巷、出村路、生产路、绿化带，还包含道路两侧视野范围内垃圾的清扫捡拾。

(二) 村内墙体、电杆、灯杆等墙体立面野广告的清除、村文化广场、村办公室广场各类公共场所的清扫保洁。

(三) 垃圾箱投放地点范围内保洁。

三、保洁作业内容：

辖区街道、村内的道路、出村路、生产路、广场、沟渠、绿化带等的清扫、除草、保洁及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等工作。

四、保洁作业时间：

(一) 保洁作业时间：道路保洁实行 8 小时“两扫全保”工作制。即上午 7:30-11:30，下午 14:00-18:00；每天分别于上午 8:30 前，下午 15:00 前完成两次普扫，有重大迎检活动，适当延长作业时间。街道商贸、办公室、广场周边街道、进村主街道要求每天两扫，全天保洁；办公室、广场外围次街道要求每天一扫，巡回保洁；村外生产路、出村路、连村路以及可能新增的临时道路两周集中清扫一次，每月保证外围道路清扫全覆盖。

(二) 垃圾转运作业时间：垃圾转运原则上按照由远及近、先大后小的原则进行清运。每条路段按照区域转运。上午 6:00—10:00 完成转运；下午 14:00—18:00 完成转运。

五、保洁作业要求：

（一）村内街巷干净、整洁，达到“五净”、“四无”，即：路面净、便道净、墙根净、绿化带净、排水明沟净；无垃圾、无粪便、无杂草、无污泥污水。非硬化道路还应达到路面平整，无积水。日常保洁中要定期组织开展道路两侧灰带集中整治活动，确保辖区道路灰带得到治理。

（二）村内广场、绿地、村周边卫生整洁，无垃圾、无污水污物。

（三）村内建筑物立面、线（灯）杆、路牌（指示牌）、宣传牌等公共设施无污迹、无野广告；村内行道树无树挂垃圾。

（四）村庄保洁范围内沟渠水面清洁，无漂浮垃圾，村内沟渠垃圾必须做到当日清除，及时运至垃圾箱。

（五）保洁区域清扫保洁到位，无卫生死角；垃圾滞留时间不得超过 30 分钟；不得将垃圾扫入或倒入排水沟、道路、绿地、河道、涝池等处，必须入箱入桶，严禁私自填埋或焚烧生活垃圾。

（六）垃圾收集设施完好、无损坏，封闭性好，外体干净；垃圾无外溢、无臭味，垃圾日产日清；周围地面无抛撒、无污水和散存垃圾。

（七）垃圾车要求定期保养维修到期，车况完好；人力三轮车每半年进行检验维修。

（八）垃圾箱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日常管理，对垃圾箱进行定期保养；箱体因常年腐蚀严重，影响正常清运的，由甲方统一负责进行整修、喷漆防腐养护。因乙方失职造成箱体损毁或者丢失的，由乙方负责按照原价进行赔偿。

（九）甲方可以随时分派乙方临时突发保洁任务（如：清除违法偷倒渣土、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秸秆、柴草、枯树枝和农业废弃物、或者迎检路线集中整治等），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工作。清理前乙方应通知甲方现场查看确认，清理时留取图片信息，清理完后应及时处理地面污染。甲方按照不高于 50 元/m³ 的标准支付清理费用。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出具合法合规正式发票据实结算清理费用。

（十）保洁员的工具及服装统一由成交供应商按照甲方要求提供。

（十一）甲方提供的环卫车辆由乙方负责购买交强险和商业险，并负责车辆年审；乙方必须在环卫人员上岗前统一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同时，日常管理中保洁员人员调整变更上岗前，必须补买或者变更人员保险，确保人员上岗前保险到位。

(十二) 大王西石门内便民市场管理，由乙方制定便民市场管理制度，报城市管理科备案。督促市场内商户、摊点，按照约定地点或区域进行经营，不得随意摆摊设点，占道营业。乙方负责与场地营业户签订书面协议，就摆摊规范、交易商品种类、水电使用、卫生、消防、治安等方面作出约定。定期检查、督促、处理市场内的治安管理、清扫保洁；负责场地内安全管理，包含不限于用电、用气、消防等安全；负责安全检查，发现存在漏洞和安全隐患、违规搭建，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防止安全事故发生。因乙方管理不到位，造成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设备的权属与维护：

甲方为乙方配备三轮车____辆，垃圾车____辆、电动三轮洒水车____辆，垃圾箱个。洒水车、垃圾车、三轮车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享有使用权，并自行承担相关运行、保养、维护、保险等所有费用。

七、服务费用的核定和支付：

费用核算：依照中标通知书的约定；

合同金额为：

总价_____元/壹年（大写：_____），

单价_____元/月（大写：_____）。

合同价款为可调总价合同，调整范围为保洁员工资标准的调整。调整依据为新区下发的相关保洁员工资调整文件规定和实际保洁员人数，但实际人数不得大于依据新区道路保洁定额标准核定的保洁员人数（不包括公司和项目管理人员）。

1. 支付方式：根据甲方对环卫作业的实际考核结果，每月结算支付一次，费用由甲方对当月的保洁工作检查验收后根据考核结果核定。每月保洁费用由甲方核算并出具考核单，再经乙方书面确认，无误后由乙方出具合法合规发票据实结算。特殊情形需要变更保洁费用的，由双方另行商定后核算；

2. 本次项目需设立保洁人员工资专户保障保洁人员工资按月足额发放。（农村保洁员工资按照 1000 元/月/人；商贸区（镇区保洁）保洁员工资按照 1500 元/月/人执行发放）。

3. 结算方式：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付款前，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等额发票。

备注：甲方对乙方清扫质量将以定期和不定期两种方式检查考核。每次考核采取计分方式，每月检查满分为 100 分，90 分为达标。合同期内，乙方的当月检查成绩每低于达标分 1 分（四舍五入），将扣除乙方当月清扫保洁经费的 1%；有焚烧垃圾、保洁质量差，被上级单位或媒体通报批评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进行处罚，每次处罚 5000 元-10000 元。

八、质量管理和监督措施

（一）质量管理

1. 乙方须接受甲方的各类检查考核，甲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对质量考核标准及奖惩办法做相应的修改。

2. 合同期内，因乙方管理不善且负主要责任，造成保洁员一人以上死亡或两人以上重伤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3. 合同期内，乙方未按时足额发放保洁员工资影响恶劣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4. 合同期内，乙方未按要求为保洁员办理社会保险及购买意外人身保险且影响重大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5. 乙方违反劳动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造成恶劣影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奖惩办法

甲方对乙方清扫质量将以定期和不定期两种方式检查考核。每次考核采取计分方式，每月检查满分为 100 分，90 分为达标。合同期内，乙方的当月检查成绩每低于达标分 1 分（四舍五入），将扣除乙方当月清扫保洁经费的 1%；有焚烧垃圾、保洁质量差，被上级单位或媒体通报批评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进行处罚，每次处罚 5000 元-10000 元。

九、合同实施：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历天内安排人员与甲方就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未能在服务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和赔偿。

十、验收

(1) 由甲方组织或委托相关部门在服务期间进行现场巡检、验收。

(2) 验收依据：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十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

1. 甲方有权对道路保洁卫生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检查标准按《西安市城市容貌标准》和《陕西省西咸新区道路保洁检查考核办法》实施。

2. 乙方的管理人员应具备专业资质，需要更换时应事先书面向甲方备案。乙方保洁人员应按标准配备到位，对没有按标准配备到位或配备到位没有到岗的，甲方有权按照考核办法扣除当月保洁费用的 1%-5%，造成严重后果的每次扣除当月保洁费用的 5%-10%。

3. 乙方雇员不称职，甲方有权提出更换意见。甲方对保洁及管理人员提出的处罚处理意见，乙方应认真研究慎重考虑。

4. 乙方在甲方大型活动、迎接检查及接待任务时，因保洁质量差造成影响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进行处罚，根据检查结果，每次处罚当月保洁费用的 1%-5%，造成严重后果的每次扣除当月保洁费用的 5%-10%，书面处罚不计入每月考核。

5. 甲方对保洁设备的使用有权监督，以保证按规定操作，乙方没有按照要求操作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限期改正，并根据考核结果按照具体情形进行考核。

6. 甲方有权对乙方保洁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办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以保障保洁人员的合法权益。乙方没有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按时足额支付工资、福利待遇，或者未办理人身意外伤害险及社会保险或发生超龄用工等情形，由此引发的乙方与保洁人员之间的劳动争议或工伤纠纷，或者保洁人员与第三人之间的人身侵权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各项对保洁公司和保洁工作人员的处罚及扣款在月底核算当月保洁费用时扣除。

(二) 甲方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2. 负责协调各方面的工作关系。

十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权利

-
-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依据合同约定定期足额支付保洁费用。
 2. 依据甲方用人要求，乙方有权选用管理与保洁工作人员。
 3. 甲方连续三个月不能按时支付费用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乙方义务

1. 乙方应与每位保洁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对保洁人员进行职业培训，保证每一名保洁人员有丰富的保洁工作知识和娴熟的保洁工作技能，并将拟定的用人对象书面报甲方备案。乙方保洁人员上岗必须统一着装。

2. 乙方应将工作流程、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卫生标准、市政设施维护标准和计划、冬季除冰铲雪应急预案等书面报甲方备案。

3. 乙方必须制定生产安全规定，对保洁人员加强工作安全教育，设立固定的安全管理员明确管理职责，为保洁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保洁工作中发生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事故的，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4. 冬季下雪时，乙方应尽快清理人行道，彻底清除主干道路积雪。

5. 乙方需实行路段长负责制，每条道路为一个作业路段，设路段长一名。各条道路“划线设岗”，保洁员编号定位。

6. 乙方必须对产生的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并在指定地点倾倒。

7. 乙方应爱惜使用甲方提供的保洁设备。正常损耗由甲方负责更换，遗失和非正常损坏由乙方赔偿。

8. 乙方必须做好专项整治、重大活动、创卫检查以及运输车辆抛洒等情形的保洁应急预案及应急措施。

9. 乙方应当向甲方管理人员每日请示汇报工作，每周书面上报工作总结及下周计划。

10. 乙方若发现市政设施和城市家具受到损坏，应采取临时措施，并第一时间通知甲方管理人员，确保市政设施和城市家具得到及时修复。

11. 乙方工作人员应注意个人形象，乙方工作人员的交通工具不得随意停放，确保新区的城市形象。

12. 乙方保洁人员若发现道路保洁区域内发生违法情况或其他紧急情况，应采取临时措施，并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管理人员。

(三) 乙方其他责任:

1. 由乙方自行招聘工作人员(不少于__人), 工资和相关福利自行商定(不低于新区有关保洁员工资发放标准), 乙方必须按时发放保洁人员工资和相关福利。

2. 工作期间发生的冲突、引发的伤害赔偿由乙方负责。

3. 如遇特殊情况市容办需要保洁公司工作人员参与统一行动, 乙方必须全员配合, 如不配合或者配合不到位, 市容办将根据考核情况扣除部分劳务费用。

十三、协议终止:

协议约定期满后, 协议自行终止。

协议有效期内乙方提出解除协议的, 应当提前提出申请, 甲方应当自收到乙方申请 1 个月内做出答复。在解除协议前, 乙方必须保证维持正常服务。

乙方在协议有效期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甲方有权依法终止协议, 并可以临时接管。

- 1、因管理不善, 发生重大质量、生产安全事故的。
- 2、擅自停业、歇业、集体上访严重影响到社会公共利益和安全的。
- 3、法律、法规禁止的其它行为。

十四、争议解决方案: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执行; 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双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效力:

(一) 本合同到期, 甲方解决续签或解除合同前, 合同继续有效, 保洁期限以实际保洁日期为准, 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确保道路保洁工作不受影响。

(二)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一式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叁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大王街道农村环境卫生检查表

单位名称：_____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考核分值	得分
保洁配备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配足保洁人员,并按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洁员不足1人扣1分,不足3人本项不得10分;未购买全部购买保险的本项不得分。	10	
保洁时间内保洁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保证保洁时间(上午7:30—11:30,下午14:00—18:00),严格执行“两扫全保”工作机制,保洁时间段内缺岗1人扣1分,超过3人本项不得分。	10	
保洁范围内保洁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严格落实保洁范围,各公司保洁范围包含所有街道、背街小巷、出村路、生产路、绿化带及墙体电杆等墙立面野广告清除、广场等公共区域清扫保洁。定期组织对背街小巷、出村路、生产路绿化带进行清扫保洁,至少保证每月开展2次集中清扫行动,检查发现缩小保洁范围、保洁质量差长期不保洁的本项不得分,发现路面脏的每发现1条路,扣1分,超过5条路面脏的本项不得分	15	
清扫保洁质效	村庄道路可视范围内无暴露垃圾。田间地头无垃圾堆放点。村集中居住点、自然湾落干净整洁无暴露垃圾,无明显积尘灰带。发现1处扣1分,发现超过5处的本项不得分。	15	
环卫设施设备管理维护	垃圾箱、垃圾池、垃圾斗密闭完好、干净整洁。缺失破损的扣2分,不干净整洁的扣2分。	10	
垃圾转运	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垃圾容器周边无散落垃圾。村垃圾收集转运车运行正常、密闭运输,不遗撒,不滴漏。垃圾外溢、抛洒发现1处,扣2分。	10	
垃圾车保养维护维修、运行	按时对配发的环卫车进行管护保养,不得损坏、毁坏。垃圾车必须达到运行台次。发现未按时保养的扣3分,发现未及时维修的扣5分;扣完为止。	10	
媒体曝光上级通报	曝光、通报1次,扣罚1分,每月通过超过3次的本项不得分。	10	
卫生死角监管管理	发现1处卫生死角或者垃圾堆,小堆扣1分,中堆扣3分,大堆扣5分	10	
总分		100	

检查人员签字： _____

检查日期： _____

第五部分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版本

2026 年大王街道城乡保洁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JXD2025-ZCXX-1231

标段号：_____ 标段

供应商（公章）：

时间：

一、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26. 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 26.1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逐一提供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文件中给定格式的，须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基本资格条件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供应商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不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供应商需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①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②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④书面声明：1.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1、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说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供应商，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西安市鄠邑区大王街道办事处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 正 、 反 两 面 ）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号：_____)的招标采购的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天。

委托单位：_____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说明：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	-------------------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需提供此授权书。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各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自测，判断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也可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进行测算。

特别提醒：中标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标段号：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关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判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标段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控股管理关系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7. 供应商书面声明

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标段号： ）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我方属于/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标段号：_____招标文件要求，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表；
- (3) 按投标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
-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3、投标报价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 日历天；
- 4、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或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中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5、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报价。
-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投标方案

(一) 技术投标方案

参照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28.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的要求，结合第六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投标方案。

(二) 供应商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1. 人员及车辆配备内容

标段	片区	预算（万元）	人员及车辆配备情况	备注
一标段	中部片区	82.164	人员配备：46人，农村保洁员44人，管理人员1人，垃圾车司机1人。 车辆配备：1辆垃圾车	以上车辆配备均由采购人提供
二标段	商贸东区	67.974	人员配备：31人，农村保洁员14人，镇区保洁15人，管理人员1人，垃圾车司机1人。 车辆配备：1辆垃圾车	
三标段	商贸西区	64.346	人员配备：29人，农村保洁员15人，镇区保洁12人，管理人员1人，垃圾车司机1人。 车辆配备：1辆垃圾车	
四标段	南部片区	48.676	人员配备：24人，保洁人员22人，管理人员1人，垃圾车司机1人。 车辆配备：1辆垃圾车	
五标段	东北片区	68.458	人员配备：35人，保洁人员33人，管理人员1人，垃圾车司机1人。 车辆配备：1辆垃圾车	
六标段	西北片区	54.772	人员配备：28人，保洁人员26人，管理人员1人，垃圾车司机1人。 车辆配备：1辆垃圾车	

2. 服务片区内容

一标段中部片区保洁范围：梧桐村、王守村、小王店、垃圾焚烧厂周边市政道路、大庞路中部片区道路两侧、310 国道中部片区道路两侧、咸余路鄆邑区什王村交界至 310 国道西宝路口南道路两侧及各村生产路、出村路等相关保洁路段；

二标段商贸东区保洁范围：商贸区范围，东至中海石油对面公厕什字西到大王东升商场西墙处，南到七号路什字，北至大王东北环路路口；中华大街；大王东村；大王东北环路、南环路及 310 国道商贸东区道路两侧、咸户路商贸东区道路两侧保洁及各村生产路、出村路等相关保洁路段；

三标段商贸西区保洁范围：南到 310 国道什字南侧，北到二号路什字，东至东升商场西墙外，西到大王二号路六号路什字；南到大王西石门，北至大王中学门口；大王西村，310 国道商贸西区道路两侧及大张路道路两侧、西大宋路商贸西区道路两侧及北环路、南环路、西环路保洁；

四标段南部片区保洁范围：宜都村、凿齿南村、凿齿西村、凿齿东村、兆伦村及大庞路南部片区道路两侧、各村生产路、出村路等相关保洁路段；

五标段东北片区保洁范围：康中村、康东村、康西村、康北村、富村、东兴村、联庄村、康北村丝路科创谷便道、康竹路东北片区道路两侧、咸户路东北片区两侧、东大宋路东北片道路两侧及相关生产路、出村路保洁。

六标段西北片区保洁范围：龙西村、龙新村、史家村、宋家村、营日村及宋东村、宋西村外围道路，康竹路西北片区道路两侧、西大宋路、东大宋西北片区路道路两侧及相关出村路、生产路保洁。

3. 服务要求

3.1 保洁作业内容：

保洁范围包括不限于辖区街道商贸区、村内的道路、出村路、生产路、广场、沟渠、绿化带等的清扫、村内道路除草、保洁及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等工作，还包含道路两侧视野范围内垃圾的清扫捡拾。

3.2 保洁作业时间：

（一）保洁作业时间：道路保洁实行 8 小时“两扫全保”工作制。即上午 7:30-11:30，下午 14:00-18:00；每天分别于上午 8:30 前，下午 15:00 前完成两次普扫，有重大迎检活动，适当延长作业时间。街道商贸、办公室、广场周边街道、进村主街道要求每天两扫，全天保洁；办公室、广场外围次街道要求每天一扫，

巡回保洁；村外生产路、出村路、连村路以及可能新增的临时道路两周集中清扫一次，每月保证外围道路清扫全覆盖。

（二）垃圾转运作业时间：垃圾转运原则上按照由远及近、先大后小的原则进行清运。每条路段按照区域转运。上午 6:00—10:00 完成转运；下午 14:00—18:00 完成转运。

3.3 保洁作业要求：

（一）村内街巷干净、整洁，达到“五净”、“四无”，即：路面净、便道净、墙根净、绿化带净、排水明沟净；无垃圾、无粪便、无杂草、无污泥污水。非硬化道路还应达到路面平整，无积水。日常保洁中要定期组织开展道路两侧灰带集中整治活动，确保辖区道路灰带得到治理。

（二）村内广场、绿地、村周边卫生整洁，无垃圾、无污水污物。

（三）村内建筑物立面、线（灯）杆、路牌（指示牌）、宣传牌等公共设施无污迹、无野广告；村内行道树无树挂垃圾。

（四）村庄保洁范围内沟渠水面清洁，无漂浮垃圾，村内沟渠垃圾必须做到当日清除，及时运至垃圾箱。

（五）保洁区域清扫保洁到位，无卫生死角；垃圾滞留时间不得超过 30 分钟；不得将垃圾扫入或倒入排水沟、道路、绿地、河道、涝池等处，必须入箱入桶，严禁私自填埋或焚烧生活垃圾。

（六）垃圾收集设施完好、无损坏，封闭性好，外体干净；垃圾无外溢、无臭味，垃圾日产日清；周围地面无抛撒、无污水和散存垃圾。

（七）垃圾车要求定期保养维修到期，环卫车辆每季度进行检验，车况完好后；人力三轮车每半年进行检验。

（八）垃圾箱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日常管理，对垃圾箱进行定期保养；箱体因常年腐蚀严重，影响正常清运的，由甲方统一负责进行整修、喷漆防腐养护。因乙方失职造成箱体损毁或者丢失的，由乙方负责按照原价进行赔偿。

（九）甲方可以随时分派乙方临时突发保洁任务（如：清除违法偷倒渣土、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秸秆、柴草、枯树枝和农业废弃物、或者迎检路线集中整治等），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工作。清理前乙方应通知甲方现场查看确认，清理时留取图片信息，清理完后应及时处理地面污染。甲方按照不高于

50 元/m³ 的标准支付清理费用。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出具合法合规正式发依据实结算清理费用。

(十) 保洁员的工具及服装统一由成交供应商按照甲方要求提供。

(十一) 甲方提供的环卫车辆由乙方负责购买交强险和商业险，并负责车辆年审；乙方必须在环卫人员上岗前统一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同时，日常管理中保洁员人员调整变更上岗前，必须补买或者变更人员保险，确保人员上岗前保险到位。

(十二) 大王西石门内便民市场管理，由乙方制定便民市场管理制度，报城市管理科备案。督促市场内商户、摊点，按照约定地点或区域进行经营，不得随意摆摊设点，占道营业。乙方负责与场地营业户签订书面协议，就摆摊规范、交易商品种类、水电使用、卫生、消防、治安等方面作出约定。定期检查、督促、处理市场内的治安、清扫保洁；负责场地内安全管理，包含不限于用电、用气、消防等安全；负责安全检查，发现存在漏洞和安全隐患、违规搭建，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防止安全事故发生。因乙方管理不到位，造成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根据甲方对环卫作业的实际考核结果，每月结算支付一次。

2. 结算方式：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付款前，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等额发票。

3. 本次项目需设立保洁人员工资专户保障保洁人员工资按月足额发放。（农村保洁员工资按照 1000 元/月/人；商贸区（镇区保洁）保洁员工资按照 1500 元/月/人执行发放）

4.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

三、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四、合同实施：

(1) 中标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历天内安排人员与采购单位就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服务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和赔偿。

五、验收

- (1) 由甲方组织或委托相关部门在服务期间进行现场巡检、验收。
- (2) 验收依据：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大王街道农村环境卫生检查表

单位名称: _____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考核分值	得分
保洁配备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配足保洁人员,并按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洁员不足 1 人扣 1 分,不足 3 人本项不得 10 分;未购买全部购买保险的本项不得分。	10	
保洁时间内保洁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保证保洁时间(上午 7:30—11:30,下午 14:00—18:00),严格执行“两扫全保”工作机制,保洁时间段内缺岗 1 人扣 1 分,超过 3 人本项不得分。	10	
保洁范围内保洁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严格落实保洁范围,各公司保洁范围包含所有街道、背街小巷、出村路、生产路、绿化带及墙体电杆等墙立面野广告清除、广场等公共区域清扫保洁。定期组织对背街小巷、出村路、生产路绿化带进行清扫保洁,至少保证每月开展 2 次集中清扫行动,检查发现缩小保洁范围、保洁质量差长期不保洁的本项不得分,发现路面脏的每发现 1 条路,扣 1 分,超过 5 条路面脏的本项不得分	15	
清扫保洁质效	村庄道路可视范围内无暴露垃圾。田间地头无垃圾堆放点。村集中居住点、自然湾落干净整洁无暴露垃圾,无明显积尘灰带。发现 1 处扣 1 分,发现超过 5 处的本项不得分。	15	
环卫设施设备管理维护	垃圾箱、垃圾池、垃圾斗密闭完好、干净整洁。缺失破损的扣 2 分,不干净整洁的扣 2 分。	10	
垃圾转运	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垃圾容器周边无散落垃圾。村垃圾收集转运车运行正常、密闭运输,不遗撒,不滴漏。垃圾外溢、抛洒发现 1 处,扣 2 分。	10	
垃圾车保养维护维修、运行	按时对配发的垃圾车进行管护保养,不得损坏、毁坏。垃圾车必须达到运行台次。发现未按时保养的扣 3 分,发现未及时维修的扣 5 分;扣完为止。	10	
媒体曝光上级通报	曝光、通报 1 次,扣罚 1 分,每月通过超过 3 次的本项不得分。	10	
卫生死角监督管理	发现 1 处卫生死角或者垃圾堆,小堆扣 1 分,中堆扣 3 分,大堆扣 5 分	10	
总分		100	
检查人员签字: _____		检查日期: _____	